

香港聯合交易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包括之資料乃遵照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提供有關北京北大青鳥環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i)本公佈所載之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成份；(ii)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iii)本公佈所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發表，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北京北大青鳥環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Beida Jade Bird Universal Sci-Tech Company Limited**  
(「本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公佈**

本公司之董事謹此對於今日在若干報章所刊載有關母公司建議注入一中國上海半導體生產廠房及本公司有意增發新股之報導作出澄清。

本公司之董事知悉今日在若干報章提及本公司之母公司 — 北大青鳥集團（“母公司”）有意注入一中國上海半導體生產廠房進入本公司（“建議注入項目”）及本公司有意為建議注入項目融資而增發新股。本公司之董事謹此澄清該等文章所刊載有關建議注入項目之資料均不準確，並且母公司與本公司現時未有建議注入項目及增發新股之計劃。

投資者在作出有關對本公司證券之投資決定時，應該完全不予理會該等文章，及買賣本公司證券時應注意。

承董事會命  
許振東  
主席

中國，北京，二零零零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本公佈由刊登日期起計在創業板網站內「最新公司公佈」網頁上保存七日。